

教育部國教署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學科中心

113 學年度開展數學素養教學評量全攻略

—適性教學精進工作坊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 7 月 26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30082127 號函核定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學科中心 113 學年度工作計畫」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協助教師精熟掌握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數學課程綱要」與「素養導向的教學與評量」思維與原則，並進而提升整體課程設計之方法與策略。
- 二、落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中數學領域課程實施，推展工具素養教學評量與學習，積極提升教師專業知能，透過素養導向適性培育方案、跨科(領域) 統整及探究與實作型等學思歷程進行分享。
- 三、因應新型學測與 114 年分科測驗新增數學數學乙命題趨勢，協助教師掌握方向與脈絡，帶動學校教師團隊與專業學習社群，共同推動數學課堂教學與評量創新。
- 四、透過各校數學科召集人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專業共備研討，專業匯聚填寫各校數學教師增能與資源需求，引領數學學科中心專業團隊入校協作，提供相關教學與評量示例及研發資源，全面提升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五、本中心協助高中數學課綱推動與意見蒐集，敬請各校務必派員參加，對於現行課綱實施予以回饋與建議，以利高中教學現場相關配套研討及資源研發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高中數學學科中心－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學科平臺、桃園市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立陽明高中、桃園市立桃園高中、國立竹北高中、國立嘉義女中、國立臺南二中、高雄市立前鎮高中、國立臺東女中

肆、參加人員

- 一、教育部國教輔導團（數學科）與各縣市高中數學科輔導團成員。
- 二、全國各公立普通型高中、技術型高中與綜合型高中薦派數學科召集人、課發會數學教師代表、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，各校 2 至 3 人，參加教師惠請各核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伍、分區研習時間、方式及研習流程、主講人

場次	日期 地點	時間 研習流程	主講人	建議與會 學校縣市
北區	9 月 11 日(三) 13:10-17:00 臺北市立陽明 高中活動中心 三樓視聽教室	13:10~13:30 報到		基隆市/ 臺北市/ 新北市/ 宜蘭縣/ 金門縣/
		13:30~15:00 從近三年學測數 A 與數 B 及分科 數甲命題趨勢談高中現場教學因 應與數學乙的準備策略	國立政大附中 賴政泓老師	
		15:10-16:40 數學工具養養培力—以計算機融入高 中探究教學評量及學習歷程建置為例	臺北市立大直高中 劉繕榜老師 臺北市立陽明高中 王聖淵老師	
		16:40~17:00 綜合座談	主辦單位	
桃園區	10 月 2 日(三) 13:10-17:00 桃園市立桃園 高中 行政大樓四樓 課發中心	13:10~13:30 報到		桃園市
		13:30~15:00 從近三年學測數 A 與數 B 及分科 數甲命題趨勢談高中現場教學因 應與數學乙的準備策略	高雄市立前鎮高中 方婉茜老師	
		15:10-16:40 數學工具養養培力—以計算機融入高 中探究教學評量及學習歷程建置為例	新北市立石碇高中 黃精裕老師 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中許 舜淵老師	
		16:40~17:00 綜合座談	主辦單位	
竹苗區	10 月 8 日(二) 13:10-17:00 國立竹北高中 第一會議室	13:10~13:30 報到		新竹縣/ 新竹市/ 苗栗縣/ 連江縣/
		13:30~15:00 從近三年學測數 A 與數 B 及分科 數甲命題趨勢談高中現場教學因 應與數學乙的準備策略	國立竹科實中 林怡瑄老師	
		15:10-16:40 數學工具養養培力—以計算機融入高 中探究教學評量及學習歷程建置為例	國立新竹女中 楊伯軒老師 國立竹北高中 蕭佑玟老師	

場次	日期 地點	時間 研習流程	主講人	建議與會 學校縣市
		16:40~17:00 綜合座談	主辦單位	
中彰 投區	9月25日(三) 13:10-17:00 集思台中新烏 日會議中心 3F 巴本廳	13:10~13:30 報到		臺中市/ 彰化縣/ 南投縣/
		13:30~15:00 從近三年學測數 A 與數 B 及分科 數甲命題趨勢談高中現場教學因 應與數學乙的準備策略	臺中市立臺中二中 黃敏哲老師	
		15:10-16:40 數學工具養養培力—以計算機融入高 中探究教學評量及學習歷程建置為例	臺中市立臺中一中 陳光鴻老師 臺北市立中山女高 曾慶良老師	
		16:40~17:00 綜合座談	主辦單位	
雲嘉區	9月18日(三) 13:10-17:00 國立嘉義女中 科學館一樓視 聽教室	13:10~13:30 報到		雲林縣/ 嘉義縣/ 嘉義市/
		13:30~15:00 從近三年學測數 A 與數 B 及分科 數甲命題趨勢談高中現場教學因 應與數學乙的準備策略	臺北市立松山高中 簡廷豐老師	
		15:10-16:40 數學工具養養培力—以計算機融入高 中探究教學評量及學習歷程建置為例	臺中市立臺中一中 陳光鴻老師 國立新豐高中 王人傑老師	
		16:40~17:00 綜合座談	主辦單位	
臺南區	10月9日(三) 13:10-17:00 國立臺南二中 社會科專科教 室	13:10~13:30 報到		臺南市/
		13:30~15:00 從近三年學測數 A 與數 B 及分科 數甲命題趨勢談高中現場教學因 應與數學乙的準備策略	高雄市立左營高中 鍾孟勳老師	
		15:10-16:40 數學工具養養培力—以計算機融入高 中探究教學評量及學習歷程建置為例	高雄市立前鎮高中 方婉茜老師 國立新豐高中 王人傑老師	
		16:40~17:00 綜合座談	主辦單位	
高屏區	9月25日(三) 13:10-17:00 高雄市立前鎮高中 行政樓6樓會議 室	13:10~13:30 報到		高雄市/ 屏東縣/ 澎湖縣/
		13:30~15:00 從近三年學測數 A 與數 B 及分科 數甲命題趨勢談高中現場教學因 應與數學乙的準備策略	高雄市立三民高中 秦桂英老師	
		15:10-16:40 數學工具養養培力—以計算機融入高 中探究教學評量及學習歷程建置為例	高雄市立左營高中 魏光旺老師 臺北市立建國高中 曾政清老師	

場次	日期 地點	時間 研習流程	主講人	建議與會 學校縣市
		16:40~17:00 綜合座談	主辦單位	
花東區	10月2日(三) 13:10-17:00 國立臺東女中 寶桑講堂	13:10~13:30 報到		花蓮縣/ 臺東縣/
		13:30~15:00 從近三年學測數A與數B及分科 數甲命題趨勢談高中現場教學因 應與數學乙的準備策略	高雄市立左營高中 魏光旺老師	
		15:10-16:40 數學工具養養培力—以計算機融入高 中探究教學評量及學習歷程建置為例	國立臺東女中 林志全老師 高雄市立左營高中 魏光旺老師	
		16:40~17:00 綜合座談	主辦單位	

陸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請至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)，選擇【教師登入】
登入教師帳號及密碼→點選網頁右方【依學校研習課程進入資訊網】中的【普通高級
中學課程學科中心】→點選【數學科】後，此時網頁畫面出現高中數學學科中心主辦
之全部研習課程(依辦理時間順序排列)，即可順利找到課程。
- 二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4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三、分區研習課程代碼

日期 分區	課程名稱	辦理地點	課程代碼	報名截止 日期
113年9月11日 北區	北區_「開展數學素養教學評 量全攻略」分區增能工作坊	臺北市立陽明高中 活動中心三樓視聽教室	4515456	113年9月6日
113年10月2日 桃園區	桃園區_「開展數學素養教學評 量全攻略」分區增能工作坊	桃園市立桃園高中 行政大樓四樓課發中心	4515428	113年9月25日
113年10月8日 竹苗區	竹苗區_「開展數學素養教學評 量全攻略」分區增能工作坊	國立竹北高中 第一會議室	4514704	113年10月1日
113年9月25日 中彰投區	中彰投區_「開展數學素養教學 評量全攻略」分區增能工作坊	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 中心 3F 巴本廳	4514712	113年9月18日

日期 分區	課程名稱	辦理地點	課程代碼	報名截止 日期
113 年 9 月 18 日 雲嘉區	雲嘉區_「開展數學素養教學評 量全攻略」分區增能工作坊	國立嘉義女中 科學館一樓視聽教室	4514715	113 年 9 月 11 日
113 年 10 月 9 日 臺南區	臺南區_「開展數學素養教學評 量全攻略」分區增能工作坊	國立臺南二中 社會科專科教室	4514730	113 年 10 月 2 日
113 年 9 月 25 日 高屏區	高屏區_「開展數學素養教學評 量全攻略」分區增能工作坊	高雄市立前鎮高中 行政樓 6 樓會議室	4515447	113 年 9 月 18 日
113 年 10 月 2 日 花東區	花東區_「開展數學素養教學評 量全攻略」分區增能工作坊	國立臺東女中 寶桑講堂	4515438	113 年 9 月 25 日

柒、研習說明：

一、報名時請務必填寫完整email。本研習採取實體方式辦理，如有異動情形，將以email通知。

二、請老師依照學校所在縣市報名該區研習，建議與會學校縣市請見『伍、分區研習時間、方式及研習流程、主講人』。

三、聯絡人：吳小姐、楊小姐。聯絡電話：02-23034381 #212 或 #218

E-mail: mathcenter.ck@gmail.com、mathcenter.ck@gmail.com

捌、本計畫所需各項經費由本中心相關經費支應。

玖、本計畫陳本中心主任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